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政局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文件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局

寻财农〔2022〕66号

关于下达 2022 年度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省级美丽乡村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

柯渡镇:

根据《昆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的通知》(昆财农〔2022〕51号)要求,为做好省级美丽村庄示范创建工作,现将省级美丽乡村创建以奖代补资金 80 万元下达你们,资金列入 2022 年“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相关功能科目,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切实加快资金支出进度。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规定和决策部署,严格按照《云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云财农(2021)140号)规定

使用资金，加强项目实施跟踪调度，按照项目实施进度做好资金支付，保障项目实施进度与资金支出进度一致。请务必高度重视，尽快形成实际支出，确保达到序时进度要求。

二、强化项目资金监管。进一步加强资金监管，实施全过程项目资金绩效管理。落实公开公示制度，按照《昆明市乡村振兴局 昆明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昆明市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公示公告实施办法的通知》（昆乡振发〔2022〕12号），严格按照“谁分配、谁公开，谁使用、谁公开，分配到哪里、公开到哪里”的原则，采取分级分类形式进行。将资金规模、资金来源、资金用途、使用单位、分配原则、分配结果等内容情况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三、严格按照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执行，组织好项目实施验收、做好资料台账整理等工作。

四、必须严格按照实施规划方案进行实施，不得擅自更改项目建设内容。资金下达后及时组织项目启动，规范录入“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2022年10月前完成验收及报账等工作，形成固定资产，完成资产登记。

五、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该资金专项用于柯渡镇丹桂村省级美丽乡村示范建设工作，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要对项目建设加强指导，强化资金使用效率，确保项目按照要求规范实施，示范创建取得明显实效。

附表：寻甸县柯渡镇丹桂村委会省级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绩效目标表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局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2年5月9日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2年5月9日印发

附件：

寻甸县柯渡镇丹桂村委会省级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寻甸县柯渡镇丹桂村委会省级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县级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资金安排情况		80 万元		
年度目标		2022 年完成丹桂、甸头村内破损道路提升改造 1200 m ² ，朵山村内道路改扩建 43 米，丹桂村污水处理氧化池提升改造、雨污分流管网改造提升、亮化工程及乡村公共服务工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丹桂、甸头村内破损道路提升改造	1200 m ²
			朵山村内道路改扩建	43m
			丹桂村污水处理氧化池提升改造	1 项
			雨污分流管网改造提升	1 项
			亮化工程	1 项
			乡村公共服务工程	1 项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台账	规范存档
			美丽村庄人居环境质量	明显改善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截至 2022 年 11 月底，丹桂村委会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村村民收入	明显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美丽乡村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乡村治理能力	明显增强
		生态效益指标	美丽村庄生态宜居环境提升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使用年限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	≥90%